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东环验〔2006〕400号

##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二期） 环保验收意见

东莞市环保局于2006年8月16日下午在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二期）环保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的单位有东莞市环保局、东莞市环境监测站、中堂镇环保分局等代表（具体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分别对工程建设情况和设计情况的介绍，以及听取了东莞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经现场检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二期）位于中堂镇潢涌村，年产10万吨涂布白纸板。污水处理采用厌氧+好氧(A/O)法工艺，设施处理能力20000m<sup>3</sup>/d；锅炉废气处理采用循环硫化床脱硫加静电除尘工艺。环保总投资约2500万元。污染防治设施由广州中环万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工程施工由广州中环万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和东莞市绿洲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接，2006年3月施工完毕并试运行。

###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各项环保设施运转基本正常，建立了相关的环境保护制度，环境管理和监测有专人负责，建设施工期间和试运行阶段未发生污染事故及扰民情况。

### 三、验收监测结果

经东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其污染治理设施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造纸废水经处理后，三天监测平均值：PH6.69、SS16mg/L、COD51.2mg/L、BOD<sub>5</sub>6.7mg/L、硫化物 0.007 mg/L、挥发酚 0.017 mg/L，出水水质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

锅炉废气经处理后，排放浓度：烟尘 75.6mg/m<sup>3</sup>、氮氧化物 142mg/m<sup>3</sup>、二氧化硫 1117mg/m<sup>3</sup>、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1.0级，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类排放限值。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噪声（靠锅炉站）：64.7dB(A)，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中III类标准值。

#### 四、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和充分讨论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五、建议及要求

- （一）强化废水加药混凝效果，必要时整改加药系统。
- （二）安排专人负责清理沉淀池浮渣。
- （三）加强循环硫化床锅炉的管理，严格控制燃煤含硫率低于0.8%。
- （四）加强操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确保废水废气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经办人：余海兵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